附件3

**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首期人才工程**

**“聚贤计划”培养对象目标责任书**

培养对象或团队带头人姓名：

培养对象类别： A.第一层次

B.第二层次

C.优秀教学团队

培 养 期 限：

所 在 学 部：

填 表 日 期：

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制

2023年11月

填 表 说 明

1．《目标责任书》由培养对象和所在学部负责填写。填写前，须培养对象与所在学部共同协商。

2.《目标责任书》必须包含入选高一级人才工程个人或团队的内容（如有限报则在当前省市级人才工程培养期结束后两年内完成高一级申报并入选）。

3.第一层次培养对象的《目标责任书》需对标省“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第二层次、“六大人才高峰计划”B类、“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教学名师的要求填报。

《目标责任书》须在论文发表、课题立项、课程建设、专业建设、教材建设、教改项目、教学成果奖、指导学生竞赛、带教青年教师等方面设置明确目标。培养期必须入选高一级人才工程（如有限报则在当前省市级人才工程培养期结束后两年内完成高一级申报并入选），至少应完成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其专业领域内高水平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至少5篇，其中2篇发表在SCI一区源期刊（人文社科类或发表于北大核心及以上期刊）。

4.第二层次培养对象的《目标责任书》需对标省“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第三层次、“六大人才高峰计划”C类、“青蓝工程”优秀青年骨干教师的要求填报。

《目标责任书》须在论文发表、课题立项、课程建设、专业建设、教材建设、教改项目、教学成果奖、指导学生竞赛、带教青年教师等方面设置明确目标。培养期必须新入选市厅级或省级人才工程，至少应完成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其专业领域内高水平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至少3篇，其中1篇发表在SCI一区源期刊（人文社科类或发表于北大核心及以上期刊）。

5.优秀教学团队培养对象的《目标责任书》需对标省“青蓝工程”优秀教学团队的要求填报，团队带头人不低于第一层次、第二层次的要求。《目标责任书》须在人才培养目标、专业建设目标、教学质量提升、教研科研产出、人才梯队建设等方面设置明确目标。

6.《目标责任书》需经过专家评估符合相应层次的要求，保证人才培育成效。

7．填写《目标责任书》要认真负责，实事求是，表达明确。

8．《目标责任书》有关栏目如不够填写，可自行加页，加页需紧附该栏目之后。

9．《目标责任书》一式三份，培养对象本人、所在学部、学院人力资源处各存一份。

**一、第一层次、第二层次培养对象简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 | 出生  年月 |  | 专业技术职务 |  |
| 所在学部 |  | | | | 最高学位 | |  | 联系  电话 |  |
| 所在学科、专业 |  | | 是否国家、省部级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优势学科等 | | | |  | 是否高层次引进人才 |  |

**优秀教学团队简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团队名称** | |  | | | | | |
| 团队  构成情况（含带头人） | 姓名 | 性别 | 出生  年月 | 专业技术职务 | 最高学位 | 从事专业及或研究方向 | 在团队  中作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培养对象工作计划**

1．培养期内教学工作计划（优秀教学团队在备注栏里填授课教师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拟讲授课程 | 课程名称 | | 课程性质 | 计划授课时间 | 授课对象 | 学时数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学改革、课程和教材建设预期成果 |  | **教学改革预期成果：**  **课程建设预期成果：**  **教材建设预期成果：** | | | | | |

注：“课程性质”指专业课、基础课、必修课、选修课等；“授课对象”指本科生专业。

2.培养期内研究工作计划

|  |  |
| --- | --- |
| 拟  开  展  的  主  要  研  究  工  作 | 第一年： |
| 第二年： |
| 第三年： |
| 预  期  研  究  成  果 | 包括计划出版的专著、论文和专利，科研成果服务教学改革或预计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等，分年度填写。 |

3．培养对象在学科专业建设、梯队建设、青年教师培养等方面的作用发挥（优秀教学团队填写）

|  |
| --- |
|  |

**三、培养对象对“聚贤计划”资助经费的使用计划**

|  |  |  |
| --- | --- | --- |
| 使用资助经费的项目 | 金 额 | 依 据 及 理 由 |
|  |  |  |
| 合 计 |  |  |

**四、培养期内学部对培养对象的要求**（包括目标要求、管理要求、考核要求等）

|  |
| --- |
|  |

**五、培养期内学部对培养对象的培养措施**（包括保障条件、 经费投入等）

|  |
| --- |
|  |

六、培养对象意见（优秀教学团队由带头人签字）

|  |
| --- |
| 签 字：  年 月 日 |

七、所在学部意见

|  |
| --- |
|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八、学院审核意见

|  |
| --- |
| 公章  年 月 日 |